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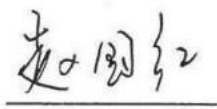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6-227号）。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出具意见如下：

我们尊重会计师的独立判断，同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中的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及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解决该强调事项段涉及的相关事项，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国红、洪亮、凌旭峰
2022 年 4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赵国红


洪 亮


凌旭峰